

# 关于昆山市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

——2023 年 1 月 3 日在昆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

昆山市财政局局长 夏明军

各位代表：

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我向大会报告我市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预算草案，请予审议，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。

## 一、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

过去一年，面对疫情冲击、宏观经济下行、退税缓税减税等政策性减收因素叠加影响，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自觉接受市人大、市政协监督指导，扎实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落地见效，着力增强财政运行稳定性和风险防控有效性，较好地完成了调整后的财政收支预算任务，为全市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提供了

有力支撑。

## 一、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

### 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%左右。年内，受国际环境、疫情冲击、经济下行等多重因素影响，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430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全年预计完成 430.2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，税比 86.4%。预计全市分成财力 335.4 亿元，加上年结转、上级转移支付、新增一般债券、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财力，预计全市总财力 385.5 亿元。汇总各区镇，预计全市总支出 379 亿元，结转下年 6.5 亿元。

2022 年预计市级分成财力 158 亿元，加上年结转、上级转移支付、新增一般债券、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财力，预计市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202 亿元。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92.7 亿元，加上年结转、上级转移支付、新增一般债券、调入资金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财力安排支出，年内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202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预计市级支出 197.9 亿元（含对区镇转移支付 28.7 亿元），结转下年 4.1 亿元。

### (二)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143.9 亿元。年内，受房地产市场环境遇冷、土拍规模下降较大

等因素影响，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收入预算调整为 73.8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全年预计完成 73.8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%。加上年结转、上级专项转移支付、新增专项债券等财力，预计市级政府性基金可用财力 106.5 亿元。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43.9 亿元，加上年结转、上级专项转移支付、新增专项债券等财力安排支出，以及考虑到土地出让减收和受疫情影响项目支出进度较慢、竣工验收延期等因素相应调减部分支出，年内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支出预算调整为 106.5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预计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06.2 亿元（含对区镇转移支付 9 亿元），结转下年 0.3 亿元。

### **（三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**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2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全年预计完成 2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%。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1.2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.2 亿元，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0.8 亿元。当年实现收支平衡。

### **（四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**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31.2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全年预计完成 31.3 亿元，完成预算的 100.3%。

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通过的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29.9 亿元。执行结果，预计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7.9 亿元。收支相抵，

预计当年结余 3.4 亿元。

### **(五)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预算执行情况**

开发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22 亿元，下降 6.9%；预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.3 亿元，下降 3.2%。

开发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48.1 亿元，下降 55.6%；预计政府性基金支出 25.4 亿元，下降 64%。

### **(六)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**

2022 年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56.6 亿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 106.1 亿元，专项债务余额 150.5 亿元。2022 年我市政府债务限额省政府尚未正式核定，待核定后再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。

由于省与我市财力结算尚未进行，上述预算执行情况还会有一些变动，待省与我市财力结算后，再向市人大常委会作专题汇报。

## **二、2022 年财政主要工作**

### **(一) 积极精准施策，支持稳住经济大盘**

发挥财政在保市场主体稳就业、扩大有效需求中的关键作用，着力增强产业创新集群竞争优势，推动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。**加大减负纾困力度。**顶格执行大规模留抵退税、制造业中小微企业缓税、“六税两费”减免等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，预计全年为企业减负超 190 亿元。推动出台并细化落实服务业 27 条、促发展 10 条等纾困政策，发放稳岗、货运等各类纾困补贴 2.2 亿元，减免国有物业租金超 2 亿元，占总额比重超五成的政府采购合同授予中小企业。**着力促进消费投资。**保持预算内投资强度的同时，积极争取专项债券、

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 38 亿元，多渠道统筹资金保障重大项目建设。支持举办“夏季购物节”、“夜间经济”等活动，推动汽车、家电等大宗消费复苏。**大力培育创新动能。**推动出台产业创新集群建设 23 条扶持政策，设立每年超 35 亿元规模的专项扶持资金，打造新一代信息技术、高端装备、生物医药等具有昆山特色的产业创新集群。首单用于政府投资基金出资的 5 亿元公募“双创债”成功发行，更好释放资金杠杆效应。**致力优化营商环境。**“免申即享”政策清单扩容至 112 项，推行一键确认税收优惠、扫码识别个性服务新模式，更大范围、更快速度实现政策红利直达快享。综合风险池扩面降价，全年为 2289 家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需求 121.4 亿元，首次突破百亿元大关。

## **（二）健全保障机制，彰显民生财政底色**

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、用之于民、造福于民，民生支出占比保持 80% 以上，全力夯实民生保障基础。**优化公共服务供给。**下达疫情防控资金 30.2 亿元，支持核酸检测、疫苗接种、应急物资保障、爱心包裹发放等工作。安排 17 亿元保障巴城高中、周市高中等 18 个学校项目建成使用，新增学位 1.5 万个。投入 1.1 亿元支持课后延时服务全域覆盖，助力“双减”政策落到实处。拨付 7.4 亿元用于扩大医疗资源供给，亭林、震川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使用，东、西部两大医疗中心启动运行。支持举办百戏盛典、中秋灯会等品牌活动，丰富公共文化服务。**增强基本民生保障。**基本医保和生育保险实现与苏州市级统筹，入学入托流动人口子女全部纳入医保范围，

减轻百姓就医负担。投入 4.5 亿元建成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4 家、日间照料中心 10 家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人均水平提升至 780 元/月，待遇水平保持全省领先，惠及 2 万名退休居民。**提升城市功能品质。**投入 58 亿元提升道路网络运行效率，312 国道苏州东段改扩建工程、白马泾路南延、景王路大桥等建成通车。下达昆山之链慢行环线工程首期资金 0.2 亿元，争取 7 亿元中央财政资金加快全域海绵城市建设，改善城市环境面貌。制定实施与减污降碳成效挂钩的财政政策，激励和约束区镇加快绿色低碳发展。**服务乡村振兴战略。**乡村振兴大专项投入扩大至 17.7 亿元，中国农科院华东农业科技中心、阳澄湖大闸蟹产业研究院建设工作加快推进，农村教育、农村医疗等服务适度提标。

### **（三）提升管理效能，激发改革创新活力**

坚持以改革促发展、向管理要效益，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建设，增强财政治理能力。**完善财政管理体制。**优化城市管理办事处经费保障机制，促进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。重塑土地收益分配机制，更好调动市与区镇两个积极性，推动土地资源集约利用。**落实政府“过紧日子”要求。**推动出台政府“过紧日子”政策措施，大力压减非紧急、非刚性支出，累计盘活存量资金超 30 亿元，“三公两费”支出在低基数上继续下降。绿化景观工程支出标准化落地实施，预计工程建设成本节约 9.5%。**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。**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，实施加强经营性债务管理专项行动，推动政府性债务风险稳步缓释。**深化预算绩效管理。**项目绩效

目标、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、绩效运行监控全面覆盖市级预算单位，制定出台事前绩效评估、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、预算绩效管理成果应用等制度文件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三年行动顺利收官。**提升财政“智治”能力。**区镇全面纳入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，预算数据实现上下贯通。超 23 亿元财政资金实现数字人民币方式支付，300 余项非税收费项目新增数字人民币支付渠道，应用场景不断创新。财政电子票据和非税收缴电子化改革实现全域覆盖，累计开具电子票据 2388 万张，增长 42%。

## 二、2023 年预算草案

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。全市财政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十四届四次全会部署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加快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，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的要求，保持必要的财政支出强度，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；兼顾稳增长和防风险，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和政府债务风险可控；健全财政资源统筹机制，增强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；深化预算管理改革，落实党政机关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提升资金效益和政策效能，朝着健全现代预算制度的目标阔步前行，为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县域

示范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支撑。

## 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草案

### 1.全市一般公共预算

根据我市经济发展预期，预计 2023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.5%左右。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全市预计可用财力 369.7 亿元，安排全市支出 369.7 亿元（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转移支付）。

### 2.市级一般公共预算

2023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预计分成财力 168.3 亿元，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0.8 亿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.6 亿元，市级可用财力 177.7 亿元。安排市级支出预算 177.7 亿元（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转移支付），当年收支保持平衡。

市级支出的主要内容：

- （1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.8 亿元；
- （2）公共安全支出 10 亿元；
- （3）教育支出 27.6 亿元；
- （4）科学技术支出 15.5 亿元；
- （5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亿元；
- （6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.2 亿元；
- （7）卫生健康支出 18.4 亿元；
- （8）节能环保支出 2.7 亿元；
- （9）城乡社区支出 8.3 亿元；
- （10）农林水支出 15.7 亿元；

- (11) 交通运输支出 2.4 亿元;
- (12)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.4 亿元;
- (13)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.2 亿元;
- (14) 金融支出 0.1 亿元;
- (15)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 亿元;
- (16)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.9 亿元;
- (17)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.8 亿元;
- (18)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.5 亿元;
- (19) 预备费 5 亿元;
- (20) 其他支出 6 亿元;
- (21) 债务还本支出 1.1 亿元;
- (22) 债务付息支出 3.1 亿元。

## **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**

2023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73.8 亿元。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73.8 亿元（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），主要用于重点实事工程建设、乡村振兴大专项 45.7 亿元，污水处理费 4.4 亿元，安排棚改项目还本付息 12.9 亿元，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9.7 亿元。当年收支保持平衡。

## **三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**

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2 亿元。安排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1.2 亿元。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0.8 亿元。当年收支保持平衡。

## **四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**

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32.9 亿元。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33.2 亿元。收支差额 0.3 亿元，拟动用历年结余弥补。

### 五、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预算草案

2023 年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28.8 亿元，增长 5.6% 左右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54 亿元（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转移支付），增长 5.3%。

2023 年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50 亿元，增长 4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28.5 亿元（不含上年结转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），增长 12.2%。

## 三、完成 2023 年度预算的主要措施

### 一、聚焦促转型、聚动能，支持壮大创新集群

围绕创新链布局资金链、服务链，积极营造有利于企业创新的良好环境，助力打造产业创新集群增长极。**提高扶持政策精准度。**锚定“2+6+X”新兴产业体系，聚焦新型显示、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、元宇宙等关键领域精准发力，持续完善扶持政策，用好产业集群发展专项扶持资金，更好发挥引导带动作用。**提高财政金融协同度。**完善综合风险池产品体系，升级企业信用画像、贷中管理等风险管控机制，在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更好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问题。高效运营产业资本中心，更大范围汇聚和配置资本要素。健全产业发展引导基金、产业发展投资母基金投资决策和风险约束机制，促进政

府性基金规范健康运行。**提高营商环境便利度。**推进“免申即享”政策清单化管理，优化申报类惠企政策兑现流程，提高政策透明度、可感度。加强政府采购违规违法等禁止事项宣传，切实维护政府采购领域公平竞争市场秩序，逐步清除针对外地企业的隐性门槛壁垒。

## **二、突出保基本、兜底线，持续增进民生福祉**

推动财政资源持续向民生领域薄弱环节和重点群体倾斜，持续加强基础性、普惠性、兜底性民生建设。**托底基本民生需求。**把稳就业摆在更加突出位置，落实好援企稳岗各项政策措施，支持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。健全特困人员、支出困难型家庭、未成年人等帮扶资金保障和管理机制，支持建设村级儿童服务站和康复服务点，增强特殊群体救助。**支持完善公共服务。**保障蓬朗、锦溪等高中建设，加大教学硬件设施改善投入，推动教育公平发展和质量提升。完善公立医院改革财政补贴方式，保障市精卫中心二期、鹿萌儿童中心建设，助力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。支持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全覆盖，阳澄湖康养院投入运营，提高养老服务供给水平。**促进城乡融合发展。**加大财政资金资源统筹力度，科学保障轨交 S1 线、外环节点快速化等重大项目资金需求。按照“取之于农，主要用之于农”，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。出台乡村振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，推动涉农资金聚力增效。制定农田水利等领域城乡公共基础设施管护标准，促进城乡管护资源优质均衡。

## **三、围绕提质效、可持续，加强财政改革管理**

聚焦健全现代预算制度的总体目标，推进财政改革和管理创新，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。**严控行政支出规模。**坚持党政机关“过紧日子”，勤俭办一切事业，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，加强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管理，严格控制重大活动经费，持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。**深化预算管理改革。**制定物业管理、资产配置等领域基本支出标准，加快推进道路交通、老旧小区等政府投资项目支出标准化改革，更好发挥支出标准在预算管理中的长期性、稳定性和基础性作用。进一步打通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与资产管理、财务管理、政府采购之间的通道，促进信息互联、数据共享。**大力盘活存量资产。**建立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公物仓，推动闲置资产统一管理、调剂共享。加大国有资产数字化处置力度，提升资产增值能力。加速行政事业单位下属经营性资产划转国有企业进程，以专业化运营提升国有资产使用效能。**防范化解风险隐患。**健全完善基层“三保”财力保障、库款调度机制，保障基层财政平稳运行。加强债务风险源头管控，抓牢抓实隐性债务化解工作，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。

各位代表！新的一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，责任重大。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人大、市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，继续保持昂扬奋进的精神状态、真抓实干的优良作风，努力做好各项财政工作，为昆山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县域示范贡献更多财政力量！